

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 (公章) 祁顺县民政局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 0

填报人: 罗伟娜

联系电话: 0753-6686183

填报日期: 2026 年 7 月 7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1. 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相关的民政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供养、临时救助、流浪乞讨及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工作，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

（3）负责统筹资金管理，涵盖中央至县级民政事业资金与福彩公益金，严格把控分配、使用及绩效，强化全过程监督与内部审计；推进依法行政，起草规范文件，开展法制宣传，承担行政复议等工作；承担民政领域案件查处、投诉受理，统筹行政区划与地名管理等事务。

（4）负责社会福利机构的监督管理，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指导社会捐助工作；指导老年人、孤儿和残疾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保障工作；拟定养老服务体系发展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县养老服务机构以及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敬老院）管理和监督，承担全县养老服务机构的评价和老年人福利工作，牵头推进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工作。

（5）负责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负责收养登记管理工作；指导婚姻、殡葬、收养、救助服务机构管理工作。

（6）承担依法对社会团体、基金会、民办非企业单位进行登记管理和监察的责任。

（7）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民政系统的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和职业规范，推进民政系统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

（8）负责管理福利彩票销售工作；负责管理、使用、发放福利资金和民政事业费。

（9）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2. 内设机构构成及人员编制机构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丰顺县民政局实有机关行政编制 11 人，实有事业单位编制人员 65 人，退休人员 37 人。行政股室 6 个：办公室、政策法规和区划地名股、社会救助股、社会事务股、养老服务股、社会组织和慈善事业股。内属事业单位 5 个：丰顺县民政局婚姻登记处、丰顺县社会组织事务中心、丰顺县慈善会，丰顺县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丰顺县养老事务中心。下属事业单位 3 个：丰顺县社会福利中心、丰顺县救助管理站、丰顺县殡仪馆。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兜底保障坚实有力，完成县十件民生实事涉及民政提标事项，累计支出各类民生救助资金超1.5亿元，将3871名脱贫户和372名监测对象纳入保障范围，残疾人“两项补贴”一卡通发放继续走在全市前列。全力守护朝夕，为全县超12万名60周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统一购买意外伤害保险，发放高龄津补贴、长寿保健金和客家寿星奖535.4860万元、惠及218025人次，推进培训养老服务人员超500人次，完成70户特殊适老化改造，实现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访率100%。深入开展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提

升三年行动，对3060名困境儿童实施分级分色管理，为92名女童建立“一对一”帮扶机制，开展防溺水等专题活动210余场，覆盖困境儿童4600余人次。“双百工程”筑强培优，全县296名在岗社工（持证率74%）入户走访约5.2万人次，新增建档1117人，协助落实保障2899人次，个案跟进958人次，打通为民服务“最后一米”。

2.深化公办养老机构改革，推动养老服务力创特色。率先全市完成16个乡镇敬老院优化整合和收归县级直管，争取中央福彩专项资金3358万元，推动3家（汤坑、潘田和大龙华）区域性综合养老服务中心揭牌，并按普惠型、社会兜底型和政府兜底型投入运营管理，公办养老机构优化整合工作获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分管领导亲自批示高度肯定。丰良镇敬老院获评市级二星级养老机构，汤西镇大罗村入选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创建单位，

3.优化专项社会事务管理服务，不断提升公共服务水平。一是加快推动殡葬基础设施建设。争取中央专项资金3000万元，推动总投资约7500万元的县殡仪馆迁建项目一期工程基本完工及二期落地建设。指导各镇加快推进公益性公墓的选址、规划和建设，依法依规逐步完善已建成公墓手续。二是严格按照殡葬领域整治及审计整改要求，边整边改，持续深入开展主干道沿线山上坟墓整治及殡葬领域腐败乱象专项行动，完成残疾人“两项补贴”等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工作。三是推动儿童福利机构优化提质和创新转型。指导县社会福利中心向县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转型，尽快实现县未成年人救助保护中心实体化运行。四是切实抓好当前安全稳定工作。统筹抓好民政系统安全生产、惠民资金监管、信访维稳领域安全等各项工作，切实维护我县民政领域安全稳定。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完善分层梯度救助格局，增强社会救助有效供给，提升社会救助工作效能。

2.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3.统筹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确定保障标准。

4.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

5.为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提供临时食宿、疾病救治、协助返回等救助，并妥善安置返乡受助人员。

6.规范实施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和困境儿童保障相关政策，使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得到更加精准化的专业服务和相关保障。

7.引导地方提高孤儿生活保障水平，相关政策规范高效实施，使孤儿、艾滋病儿童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以决算数为统计口径）。

2025 年度县民政局预算支出合计 23254.35 万元。按支出用途划分,基本支出 1449.44 万元,占总支出的 6.2%; 项目支出 21804.91 万元,占总支出的 93.8%。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论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评分，自评得分 99.5 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总分 14 分，自评 14 分）

（1）预算编制。（总分 4 分，自评 4 分）

①预算编制合理性

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算决算差异过大问题；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项目之间未频繁调剂，自评 2 分。

②预算编制规范性

符合县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的，符合项目资金预算编制和项目库管理要求，自评 2 分。

（2）目标设置。（总分 10 分，自评 10 分）

①整体绩效目标合理性

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部门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总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整体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部门申报的项目有进行可行性和充分论证，自评 5 分。

②整体绩效指标明确性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的，包含可量化的指标，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自评 5 分。

2. 预算执行情况。（总分 53 分，自评 52.5 分）

（1）绩效管理。（总分 9 分，自评 9 分）

①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对本级使用资金围绕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等环节出台管理制度且明确绩效要求，制定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并体现绩效管理要求，印发明确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职能和相关股室职责分工要求文件，自评 9 分。

（2）资金管理。（总分 5 分，自评 5 分）

①财务管理合规性

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自评 5 分。

（3）信息公开。（总分 4 分，自评 4 分）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本部门在评价年度在规定时间内公开预决算信息，自评 2 分。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本部门在评价年度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绩效目标、绩效自评报告，自评 2 分。

（4）项目管理。（总分 18 分，自评 18 分）

①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

本部门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的使用范围、禁止事项、管理和监督事项开展落实工作，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绩效完成情况良好，自评 6 分。

②项目实施程序

本部门项目支出实施过程规范,符合申报条件; 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 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均履行相应手续等, 自评 6 分。

③项目监管

本部门对所实施项目建立了有效管理机制, 县本级层面执行情况良好, 同时通过汇报、现场核查等方式, 对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的使用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开展定期或不定期检查, 保障资金支付进度和项目实施进度, 自评 6 分。

(5) 采购管理。(总分 7 分, 自评 7 分)

①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本部门 2025 年采购意向 100%公开, 采购意向公开及时, 自评 2 分。

②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本部门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自评 1 分。

③采购活动合规性

本部门政府采购合法合规, 自评 2 分。

④合同备案时效性

本部门政府采购合同备案及时, 自评 1 分。

⑤采购政策效能

$A = \text{中小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 \text{全年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 100\%$, $B = \text{小微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 \text{中小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

$A = 3796101.07 / 3796101.07 * 100\% = 100\%$

$B = 3796101.07 / 3796101.07 * 100\% = 100\%$, $A \geq 40\%$ 且 $B \geq 70\%$,

自评 1 分。

(6) 资产管理。(总分 10 分, 自评 9.5 分)

①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单位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及时, 自评 2 分。

② 资产盘点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按照要求进行固定资产盘点, 自评 2 分。

③ 数据质量

本部门 2025 年度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 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 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 自评 2 分。

④ 资产管理合规性

有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定, 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 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规范, 根据省委巡视反馈“公有物业出租出借乱象多”的问题整改, 明确指出问题和处理意见并限期整改, 1 项扣 0.5 分, 自评 1.5 分。

⑤ 固定资产利用率

本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 $\geq 90\%$, 自评 2 分。

3. 预算使用效益。(总分 33 分, 自评 33 分)

(1) 运行成本。(总分 4 分, 自评 4 分)

① 公用经费控制率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全年预算数总额）/全年预算数总额×100%。公用经费控制率=（864115.93-864115.93）/864115.93=0，自评2分。

②“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142774.28≤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270000，自评2分。

（2）履职效能。（总分24分，自评24分）

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能完成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自评12分。

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本部门能完成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效益指标，自评12分。

（3）公平性。（总分5分，自评5分）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当年度所有群众信访意见均有回复，回复意见均在规定时限内的，自评2.5分。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良好，自评2.5分。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存在问题：部分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精细化、个性化。

改进措施：结合民政工作，进一步优化绩效指标体系，提升项目绩效指标精准度，建立项目相匹配的可量化、个性化指标。推动预算编制，执行到监督等各环节有机衔接，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根据上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反馈的问题，我局继续加强绩效管理，科学设置绩效目标，进一步优化绩效评价指标，加强部门整体支出自评，提高数据质量，提升部门履职效能。